

证券代码:300358

证券简称:楚天科技

公告编号: 2021-096 号

债券代码: 124022

债券简称: 楚天定转

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楚天定转”开始转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证券代码: 300358 证券简称: 楚天科技

2、债券代码: 124022 债券简称: 楚天定转

3、转股价格: 人民币 5.67 元/股

4、转股期限: 2021 年 12 月 9 至 2027 年 6 月 8 日

5、转股形成的股份(含因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新增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即 2021 年 6 月 9 日)起 36 个月内和业绩承诺期届满且确认其已履行完毕全部利润补偿义务之前不得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也不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本次交易完成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其持有公司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一、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概况

(一) 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486 号”文核准,核准公司向长沙楚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500,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

(二) 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果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出具的《证券初始登记确认书》,本次购买资产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已于 2021 年 6 月 17 日完成初始登记,登记数量为 500,000 张。

（三）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和《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注册稿）》的约定，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6个月后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即2021年12月9日至2027年6月8日。

二、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的相关条款

- 1、发行数量：500,000张；
- 2、发行规模：人民币5,000万元；
- 3、票面金额：100元/张；
- 4、票面利率：0.5%/年；
- 5、债券期限：6年，2021年6月9日至2027年6月8日；
- 6、转股期限：2021年12月9日至2027年6月8日；
- 7、定向可转债付息方式：到期后一次性还本付息，不计复利
- 8、转股价格：5.67元/股；
- 9、限售期：楚天投资因本次交易认购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和业绩承诺期届满且确认其已履行完毕全部利润补偿义务之前不得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也不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本次交易完成6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其持有公司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

三、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申报的有关事项

（一）转股申报程序

1、持有人可以将自己账户内的“楚天定转”全部或部分申请转换为楚天科技的股票，具体转股操作建议持有人在申报前咨询开户证券公司或上市公司。

2、本次可转债转股申报单位为“张”，每张面额为100元，转换成股份的最小单位为1股；同一交易日内多次申报转股的，将合并计算转股数量（转股数量=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

换成的股份须为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1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公司将按照深交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按照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0.01元。

（二）转股申报时间

持有人可在转股期内（2021年12月9日至2027年6月8日）深交所交易日的正常交易时间申报转股，但下述时间除外：

- 1、公司股票停牌期间；
- 2、按有关规定，公司申请停止转股的期间。

（三）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冻结及注销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对转股申请确认有效后，将记减（冻结并注销）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转债余额，同时，记增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相应的股份数额，完成变更登记。

（四）转股过程中的有关税费

本次可转债转股过程中如发生有关税费，由纳税义务人自行承担。

（五）利息的归属

本次可转债的计息起始日为2021年6月9日。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后一次性还本付息，不计复利，如交易对方根据约定行使转股权，付息日为股份登记完成后次一交易日。

四、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调整情况

（一）初始转股价格和最新转股价格

- 1、初始转股价格参照本次购买资产发行股份的标准定价，即5.75元/股。
- 2、最新转股价格：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最新转股价格为人民币5.67元/股。

（二）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楚天定转”初始转股价格为5.75元/股，上市公司于2020年6月12日实施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每股现金红利0.035元，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初始转股价格调整为5.72元/股。

上市公司于2021年5月27日实施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每股现

金红利 0.05 元，根据派送现金股利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式计算，则转股价格调整为 5.72 元/股（调整前转股价格）-0.05 元/股（每股派送现金股利）=5.67 元/股。

内容详见《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和《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果暨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1）

（三）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根据《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注册稿）》，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所参考的定价基准日至到期日期间，若上市公司发生派送现金股利、派送股票股利、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则转股价格将按下述公式进行相应调整：

派送股票股利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P1=P0/(1+n)$ ；

配股： $P1=(P0+A\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times k)/(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times k)/(1+n+k)$ 。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格， n 为该次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 k 为配股率， A 为配股价， D 为该次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格。

五、其他

投资者如需要了解更多“楚天定转”的相关条款，请查阅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注册稿）》。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事务办公室

联系电话：0731-87938220

联系传真：0731-87938211

特此公告。

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6 日